

固镇县人民医院采购合同

甲方：固镇县人民医院

乙方（供货商）：固镇县启创教育装备有限公司

合同签订各方根据徽采云招投标的结果和“招标文件”的要求，并经双方协调一致，达成购销合同：

(一) 设备情况

设备名称	品牌、规格型号	单价(元)	单位	数量	总金额(元)
台式电脑(单主机)	联想 开天 M630Z-D243	3589	台	4	14356

(二) 合同总价：此价包含设备的包装、运费、装卸费、保险费、安装调试费、培训费、商检及计量检测费、关税、增值税和进口代理费等到达目的地相关费用。

(三) 设备质量及包装要求：乙方提供的设备必须是全新（包括零部件）的，并且符合国家检测标准。外包装到货时应完好无损。

(四) 交货时间、地点 乙方在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，将所供货物按甲方书面要求运至甲方指定地点。

(五) 交货时，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对设备进行安装调试。

(六) 免费保修期三年，从调试完成后，正常使用之日起。乙方更换新机，并重新计算保修期。

(七) 付款方式

正常使用后，付合同款100%。

(八) 违约责任

1、乙方所交的设备品种、型号、规格、质量不符合合同和招标文件要求的，甲方有权拒绝收货。当投标文件或合同所附配置清单与招标文件要求不一致时，以招标文件为准，任何对招标文件要求的修改，应以补充合同的形式签订，但不得涉及招标实质性要求。招标实质性要求包括：产品品牌、规格、型号、价格、售后服务和商务条款其他要求等。

2、乙方不能交付设备的，乙方向甲方支付设备总价值10%违约金。

3、乙方逾期未交付设备的，乙方向甲方每日偿付设备款0.1%的违约金。乙方超过交货期限30日仍未交货，甲方有权无条件解除合同。

(九) 因设备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，由甲方所在地相关职能部门进行鉴定，该鉴定结论是最终结论，甲乙双方应当接受。

(十) 该项目的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和乙方在投标中的各种承诺，均为本合同的附件，具有同等效力。

(十一) 乙方保证所交付使用软件的合法性，保证甲方使用该设备或设备的任何一部分及配件时，无侵犯第三方的商标权、专利权和商业秘密等知识产权，如因乙方因素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而发生纠纷及经济责任，由乙方全部承担，甲方由此受到的损失（包括诉讼费、律师费等相关的费用）由乙方予以赔偿。

(十二) 本合同一式叁份，甲方贰份，乙方壹份。

(十三) 本合同经甲、乙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。

(十四) 凡因本合同的履行发生的任何纠纷及合同未尽事宜，由双方协商解决，若协商不成，应向甲方所在地法院提起公诉。

甲方（公章）

法定代表人或受托人（签字）

电话：

开户银行：

账户：

2025年6月28日

乙方（公章）

法定代表人或受托人（签字）

电话：

开户银行：

账户：

2025年6月28日

